申请注册会计师注册网上操作步骤

注意事项:

进行网上申请，书面申请仍须上报。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只有在网上申请和书面申请都已收到的前提下，才予以审查受理。（书面申请可以先以扫描件或快递形式送达，书面申请原件在批准注册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送达）

一、个人提交网上申请

1、登陆财政会计行业管理网，网址：http://acc.mof.gov.cn/。

2、点击用户注册，根据页面提示注册账号：填写“登陆账号、真实姓名、身份证号、性别、密码、确认密码、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联系地址”，注册成功后在首页点击“用户登录”，填写“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登录系统。

3、进入系统后，在主界面的左侧菜单栏中，点击“注师管理”→“注册审批”，进入注师注册审批列表界面，在注师注册审批列表界面，点击查询条件上方的【新增】按钮，弹出注师注册审批新增界面。

4、在注师注册审批新增界面，将四个页签的必填字段值均输入后（输入值满足申请条件），点击【保存】按钮，弹出提示信息：“保

存成功”；保存后，可以【修改】、【删除】、【送审】所填申请信息。

5、在此界面点击【送审】按钮，提交申请信息。

关于网上详细操作流程，请查看《用户手册-普通用户篇》。

二、事务所确认

1、登陆财政会计行业管理网，网址：http://acc.mof.gov.cn/。

2、点击“用户登录”。事务所用户登录系统，输入用户名、密码，用户名即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3、进入系统后，在主界面的左侧菜单栏中，点击“注师管理”→“注册审批”，进入注师注册审批列表界面，默认显示办理情况为“待办”条件的数据记录。

4、点击“ ”操作按钮，弹出注师注册审批详细信息界面，可以“修改”、“保存”明细数据，确认数据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弹出提示信息：操作后将不能进行修改，再点击【确定】，弹出填写审批意见对话框（选填），再次【确定】后，确认通过。

5、关闭此界面，在“注师管理”—>“注册审批”列表界面，选择查询条件为：办理情况为“已办”，可以查看到此数据记录，申请状态为“待省注协受理”。

关于网上详细操作流程，请查看《用户手册-事务所（分所）用户篇》（见附件）。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7 月 22 日